

财 政

【财政收入】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316万元，较2019年增长22.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7224万元，较2019年增长21.7%；非税收入完成9092万元，较2019年增长29.8%。增值税31581万元，较2019年增长27%；改征增值税8241万元，较2019年降低16.8%；企业所得税4086万元，较2019年增长77.7%；个人所得税1405万元，较2019年增长5.5%；资源税1763万元，较2019年降低15.7%；车船税962万元，较2019年增长37%；契税2796万元，较2019年增长9%；专项收入2476万元，较2019年降低8.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544万元，较2019年降低10.8%；罚没收入2202万元，较2019年增长102%；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3849万元，较2019年增长63.6%；上级补助收入185175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8076万元，与2019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42132万元，较2019年增长12%；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4967万元，较2019年降低4.9%。

【财政支出】 全市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613万元，较2019年增长2.6%。其中，人员支出85299万元、运转类支出22463万元、民生支出73789万元、专项支出49062万元、专项上解支出5695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193万元，较2019年增长2.3%；国防支出377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共安全支出13308万元，较2019年降低14.4%；教育支出34280万元，较2019年增加增长13.2%；科学技术支出643万元，较2019年增长1.6%；文化体育与

传媒支出4587万元，较2019年增长1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559万元，较2019年增长18.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717万元，较2019年降低1.4%；节能环保支出6080万元，较2019年增长16.6%；城乡社区支出8225万元，较2019年降低50.9%；农林水支出62720万元，较2019年增长13%；交通运输支出9145万元，较2019年增长11.7%；资源勘探信息支出514万元，较2019年降低67.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48万元，较2019年增长2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573万元，较2019年增长141.6%；住房保障支出8857万元，较2019年增长3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315万元，较2019年增长95.8%。

【政府性基金和社保基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17.11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5662万元，加上转移支付补助7522万元（包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2600万元）、基金债券收入8000万元、上年结余1460万元，可供安排收入总量3263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14764万元，其中，卡拉卡尔产权转让收入7980万元、大涡函矿权转让收入50万元、铺面转让收入1070万元、二道桥温泉转让收入1964万元、廉租房购房款收入3700万元，可供安排收入总量14764万元，全年财政统筹社保基金收入3352万元。

【政府性基金和社保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29567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征地和拆迁补偿等方面）、上解上级支出8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线下支出1922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113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解决对国有企业的资本金注入、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等支出，2020年实现收支平衡。财政统筹社保基金预算支出2999万元。

【财政供养】 截至 2020 年末，全市共有在职人员 3935 人，离休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1660 人，财政补贴人员 4771 人，其中，村居委会干部（三职四职）1454 人、三老人员 44 人、离任村干部 525 人、遗属补助 181 人、村民兵 236 人、临时工 2331 人。较 2019 年在职人员减少 52 人，离休人员减少 1 人，退休人员增加 27 人，财政补贴人员增加 190 人。

【财税政策落实】 落实新一轮减税降费政策，为企业和个人减轻税费负担 1.3 亿元。加强财税部门联席会制度，分析收入增减变动因素，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大项目进行纳税评估。受财政收入增长放缓影响，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增长趋缓，向上级财政部门汇报，争取上级政策和财力支持，全市被财政部确定为脱贫攻坚基层联系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450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41261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 37.4%；县域经济先进县获得奖补资金 5000 万元，天府旅游名县获得奖补资金 3000 万元，缓解财政支出压力。

【重点支出保障】 统筹资金 25482 万元用于脱贫攻坚项目，安排 211 个项目，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35 个、农业产业发展项目 76 个。全年完成支出 21915 万元。保障疫情防控支出需求，其中本级财政投入 580 万元，争取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2600 万元。全年投入民生支出 73789 万元，保障农业、教育、科技三项法定支出。三项支出较 2019 年分别增长 13%、13.2%，1.6%；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省级文明城市、天府旅游名县等投入 502 万元，建州 70 周年投入 966 万元，交通投入 9145 万元，乡村振兴投入 2900 万元。

【政府债务化解】 多渠道筹集资金化解债务风险，其中，通过省转贷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 2020 年政府到期债务本金 2838 万元，本级财政预算安排债券本金 1922 万元、利息 2726 万元，隐性债务本金 6000 万元、利息 3637 万元，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财政各项改革深化】 通过培训专业人员，编制全市所有 80 个预算单位的财务报告。加强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内容涵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绩效公开及结果应用等方面。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强化采购人主体责任，构建权责对等的管理机制。全年完成政府采购总规模 64839 万元，节约资金 3423 万元。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善制度建设，对国有企业薪酬管理制度进行清理，规范公交公司、出租车公司薪酬及绩效管理。平稳推进企业改革，基本完成市医药公司、卡拉卡尔公司、市百货公司的清算工作。根据 2018 年至 2019 年资产清查报告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进行规范管理，实现非公益性国有企业经营性房产由国资统一监管，清理房产 435 处，重新评定租金约 1300 万元。利用国有资产经营收益 3500 万元入股甘孜农商银行，每年可实现净收益约 280 万元。实现景区门票收益 554 万元。清理规范全市砂石料场，确定全市砂石资源统一由国资经营管理，增加企业收入。

【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建设】 通过人才引进，招聘具有工程投资运用、项目基础管理的相应人才，构建财政投资评审运用中心，补齐财政投资领域人才的短板。全年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送审金额 95458.15 万元，审定金额 90542.66 万元，审减金额 4915.48 万元，审减率为 5.1%。摸清全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针对性地开展项目争取工作，全年争取国债项目 11

个、资金 14500 万元。其中，抗疫国债项目 4 个、国债 2600 万元，一般债券 6 个项目、资金 3900 万元，专项债券 1 个项目、资金 8000 万元，确保项目能够落地实施。

(董晓凤)

税 务

【减税降费】 开展减免增值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专门辅导，其中“一对一”辅导 658 户；开展拉网式政策宣传、操作培训，筛查 3093 户可享受增值税税率调整的纳税人。推行“非接触”“容缺制”等服务模式，为 100 余户纳税人办理延期申报，为 51 户起征点以上个体户办理停业登记手续。发布防控疫情税费优惠政策热点问答、涉税费事项“网上办”流程指南、操作手册，网上办理申报业务 82893 户次，网上领用代开 79 笔，网上申报率 99.56%。向符合条件的 4400 余户纳税人精准推送 12 项税收优惠政策，印制发放《税收优惠政策宣传册》1300 本，开展疫情防控优惠政策培训 30 场。截至 11 月，全局办理减免税费 6.49 亿元，增长 19.83%。企业所得税减免 1.12 亿元，311 户；增值税减免 2.12 亿元，减免户 9056 户；个人所得税减免 9013 万元，减免户 56075 人；减免契税 1553 万元，减免户 4100 户；减免城市维护建设税 837 万元，减免户 11114 户；减免房产税 282 万元，减免 552 户；减免资源税 56 万元，减免户 174 户；减免印花税 90 万元，减免户 5005 户；减免车辆购置税 72 万元，减免户 6 户；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 108 万元，减免户 153 户；减免耕地占用税 1025 万元，减免户 2 户。

【纳税服务】 落实总局“便民办税春风行动”

10 类 31 项措施和省局 8 类 25 项措施，解决纳税人办税中问题。扩大“全州通办”覆盖范围，巩固“三证合一”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成果，简并纳税人申报缴税次数和报表资料，推动建立表证单书统筹管理机制。落实涉税业务“二维码”一次性告知、首问责任、限时办结、预约办税、延时服务等便民措施，缩短纳税人办税时间。完善“流动+阵地+网络”纳税人学堂，提高纳税人税法遵从度。落实“互联网+税务”行动计划，建设电子税务局，加大财国库银联网缴税、网络申报等电子办税方式推行力度，探索试点 24 小时自助办税服务，提高网络办税业务及纳税人比例。加大信息技术人才培养力度，加强运维技术服务监督管理，保障金税三期优化版平稳运行。加快建设综合治税平台，提高第三方信息应用水平，稳步推进税收大数据应用。认真落实纳税服务投诉管理办法，开展明察暗访活动，加大纳税人权益维护和税务人员过错问责力度。创新纳税服务需求分析及时响应机制，满足纳税人个性化服务需求。

【脱贫攻坚】 加大脱贫攻坚工作力度，提升思想站位，统一行动方向，派出两名第一书记，四名驻村队员长期驻村，协助联系乡镇做好脱贫攻坚各项工作。全局干部职工深入联系点开展政策宣讲，走访慰问 400 余次，发放大米、牛奶等日常生活物资共计 9 万余元。康定市税务局联系的 3 个乡镇，11 个村，525 户（其中 80 户贫困户）通过复查验收。

(林 峰)

甘孜农商银行康定支行

【概况】 2020 年，甘孜农商银行康定支行围绕“强基固本、开拓创新、提质增效”总体思